

甘肃省财政厅文件

甘财库〔2020〕9号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增补 2018-2020 年甘肃省 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的通知

有关金融机构:

为进一步做好甘肃省政府债券发行工作,根据财政部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有关规定,甘肃省财政厅决定增补 2018-2020 年甘肃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增补条件

(一) 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债券承销业务资格的银行类金融机构;

(二) 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稳健,资本率充足、偿付能力或

者净资产等指标达到行业监管标准，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

（三）依法开展经营活动，近三年无重大违规经营记录，信誉良好；

（四）具有负责债券业务的专职部门和健全的债券投资与风险管理制度；

（五）信息化建设满足债券发行需要，能够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进行招标；

（六）有能力且自愿履行甘肃省政府债券的各项义务。

二、相关事宜

（一）**报名提供资料**。请符合条件且有意向成为甘肃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的金融机构报送以下资料：

1. 2018-2020 年甘肃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申请表（见附件）；

2. 机构总部授权书；

3. 营业执照及金融许可证（复印件）。

以上资料均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二）**反馈截止时间及联系方式**。

1. 反馈截止时间：2020 年 3 月 30 日

2. 资料报送或邮寄地址：甘肃省财政厅国库处（兰州市东岗西路 696 号）

联系人：马玲莉

电话：0931-8891304

附件：2018-2020年甘肃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增补申请表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印发单位：甘肃省财政厅

2020年3月26日印发

共印 10 份



附件

2018-2020年甘肃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增补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机构全称（加盖公章）：	
总机构所在地（市）： 是否在本地区设置分支机构：有（ ） 无（ ）	
承销意愿	每年意愿最低承销比例： %
机构实力	1. 2018年总资产： 亿元，注册资本： 亿元
	2. 2018年资本充足率（%）：
	3. 2018年不良贷款率（%）：
	4. 2018年拨备覆盖率（%）：
债市能力	5. 2019年记账式付息国债承销量： 亿元
	6. 2015-2019年全国地方政府债券承销量： 亿元
	7. 2018-2020年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甲类（ ）乙类（ ）非成员（ ）
	8. 公开市场一级交易商：是（ ）否（ ）
	9. 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是（ ）否（ ）
	10. 交易所债券市场交易商：是（ ）否（ ）
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联系人及职务：
	联系地址及邮编：
	联系电话及传真：

备注：1. 每年意愿承销比例=每年意愿承销额度占每年债券发行总额度比例。

2. 本表指标数据保留2位小数；对于选择项目，请在符合情况的选项后填√。

3. 本表所有信息为各机构总部数据，加盖公章有效；各报名机构须保证所填数据真实、有效，如发现不实或有不法手段，取消报名资格。

4. 本表于2020年3月30日前传真至0931-8891306，原件邮寄至甘肃省财政厅。